

吴忠林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规定编制。现发布《吴忠林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吴忠林场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金银滩镇吴忠林场场部（邮编：751104，电话：0953-2796096；传真 0953-2796096；电子邮箱：wuzhonglinchang@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结合我场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紧紧围绕区政府中心工作，强化大局意识、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加强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和“吴忠林场”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政府信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场主动公开政府

信息 116 条，主要涉及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服务、财务公开等方面。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 年，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强化保密管理，严格把好政务公开内容和项目关，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不该公开的乱公开。所有拟公开的政府信息，都经办公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审批后才予以发布，确保无泄密事件发生。按照公开透明的要求，在政务公开内容上，坚持全面、及时、合法、真实地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的有关事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提升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建设标准，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吴忠林场相关信息动态更新与日常维护。利用好三务栏及时公开群众关心关注的各类信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定期组织人员学习《条例》等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按要求参加各级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加强对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管理和清理，每月进行自查，及时查漏补缺，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平时考核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0	0	0	0	0	0	0

		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场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政府统一要求进行及时、有效的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信息公开数量质量有所提高，但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不够全面、公开渠道比较单一、业务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待加强。二是部分工作的相关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充分，不够全面。三是受人员编制所限，从事政务公开具体工作的为兼职人员，不利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四是信息公开由于资金限制，硬件设施没有完善，宣传力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完善。

2023 年，针对上述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场将进一步贯彻

落实区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围绕全场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一是加强学习，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要求公开工作内容。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业务科室和事业单位的职责，建立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发布机制。三是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检查督促，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